

講章題目：經歷上帝的同在

經文：賽 41:10；王上 8:57-58

引言：

主耶穌的名字除了「耶穌」以外，還有「基督」及「以馬內利」。這三個名字的意義如下：「基督」是受膏者，是舊約預言中的彌賽亞，祂是管治全地的君王，是全人類的盼望。「耶穌」就是舊約的約書亞，意思是耶和華拯救。這是舊約預言的應驗，基督道成肉身成為我們的救主，藉著十字架上的死，三天後從死裡復活，祂把信祂的人從罪惡中拯救出來，成為上帝的兒女。「以馬內利」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，是上帝兒女所領受的恩典，祂成為我們隨時的幫助。

簡言之，從祂的名字，我們可以看見祂是我們的盼望，是我們的救贖，也是與我們同在的以馬內利。耶穌的名是何等的寶貴，祂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

「上帝與我們同在」常常掛在我們的嘴邊，但很多候我們並不明白其真實的意義。因此，讓我們從聖經來尋找它的意義，並從以撒的經歷，來明白上帝如何與我們同在。

#### A. 上帝與我們同在的意義(賽 41:10；王上 8:57-58)

##### 1. 上帝同在是祂的應許 (賽 41:10a)：

以賽亞書 1-39 章是審判的書，上帝向以色列人及列邦宣告上帝的審判快要臨到。而 40-66 章則是安慰的書，宣告彌賽亞國度的來臨，及以色列民的復興。可見上帝是一位有恩典，有憐憫的上帝。祂對百姓宣告審判的信息之後，便向他們傳講安慰的信息，好讓他們得著盼望。

<賽 41:10>就是這樣的安慰信息。上帝對這些因審判將臨而驚惶害怕的百姓作出的應許，叫他們「不要害怕…不要驚惶」。為什麼他們可以不用害怕，不用驚惶呢？上帝說：「因為我與你同在…因為我是你的上帝」。可見，以色列人不用懼怕的原因是因為上帝已經應許說：「我與你同在」。也就是說有上帝同在，不管任何事臨到，我們都不用懼怕。那麼，是誰賜給他們這樣的應許？這裡說：「我是你的上帝」。這句話就像一張支票，開支票的人在支票上簽名，支票上寫的款項就可對兌。是誰簽名？是上帝，祂說：「我是你的上帝。」我們的上帝是獨一的真神，祂是全能的上帝，祂的名稱為萬軍之耶和華。既然是如此有權柄的上帝親自簽名，祂的應許當然是真實的，必會應驗。

不但如此，這位上帝與我們有非常密切的關係，因為祂說：「我是你的上帝」。祂不是別人的上帝，祂是「你」的上帝，與你個人有非常密切的關係。這樣的關係是一個立約的關係，好像父母與兒女的關係。所以主耶穌教我們禱告時，就說：「我們天上的父」。因著這樣的關係，祂應許說：「我必與你同在」，祂就必與我們同在，我們只要相信，就不用害怕。

## 2. 祂必搭救幫助(賽 41:10b)：

跟著耶和華藉以賽亞說：「我與你同在…我必**堅固你**，我必**幫助你**；我必用我公義的**右手扶持你**。」在這裡，我們看見上帝的同在，不是一個抽象的觀念，而是在我們每天的生活中可以經歷的。因為有上帝的同在，當我們軟弱時，祂必堅固我們；當我們無助時，祂必幫助我們；當我們跌倒時，祂必扶持我們。祂用什麼來扶持我們？上帝說：祂要用公義的右手扶持我們。這位上帝是公義的上帝，也是信實的上帝，祂的應許是不會改變，必能成就，因祂用**大能的右手**來幫助我們，救拔我們。

我們可以從上帝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的事件中，看見上帝大能右手的作為。當以色列人在上帝帶領下，過了紅海，那時，摩西歌頌耶和華說：「耶和華啊，你的**右手**施展能力，顯出榮耀；耶和華啊，你的**右手**摔碎仇敵。」(出 15:6)可見，我們的上帝是大有能力的上帝，無論在任何的環境，祂都與我們同在，用大能的手幫助我們，搭救我們。只要我們相信祂，祂就是**以馬內利**，在我們每天的生活中，祂必與我們同在，成為我們一生的幫助。

## 3. 上帝同在是不離不棄：王上 8:57

此外，上帝同在的另一意義就是祂不離開我們。

當所羅門王完成建殿，舉行獻殿禮後，他向百姓作了一個祝福的禱告，其中一段話記在<王上 8:57-58>。在這段的祝禱文，所羅門提出三個願望：(1)願耶和華我們的上帝與我們同在，(2)願祂**不離棄**我們，**不撇下**我們，(3)願祂使我們的心歸向祂，**遵行**祂一切的道，**謹守**祂吩咐我們列祖的的誠命、律例和典章。[新譯本]頭兩個祝願好像一個錢幣的兩面，就是說上帝與我們同在就等如祂不撇下我們，也不丟棄我們，或說祂必不離開我們。這樣不離開的情況就「像與我們列祖同在一樣」。這樣的例子有很多，就如在以色列民出埃及的時候，他們在曠野前行。那時，上帝用雲柱和火柱來帶領他們。雲柱和火柱的功能除了引導之外，還象徵上帝的同在。當百姓看見這些雲柱和火柱的時候，他們就知道耶和華與他們同在。所以<出 13:21-22>說：「日間，耶和華在**雲柱**中領他們的路；夜間，在**火柱**中光照他們，使他們**日夜**都可以行走。日間雲柱，夜間火柱，總**不離開**百姓的面前。」這就是上帝與祂的百姓同在的情況，祂的同在好像 7-11 一樣，晝夜看顧他們，帶領他們，絕不撇下他們，丟棄他們。這就是**以馬內利**。

## 4. 上帝同在的目的(王上 8:58)：

所羅門在為百姓祝願的禱文中，第三個祝願是這樣：「願祂使我們的心歸向祂，遵行祂的道，謹守祂吩咐我們列祖的的誠命、律例和典章。」所羅門在此表明一個事實，上帝與我們同在是有目的，乃是要我們的心歸回到祂的面前，並且遵守

祂的話語。這是目的，但也可說是條件，當我們願意將心歸給上帝，向祂忠心，順服祂的吩咐，謹守遵行祂話語的時候，我們就能常常經歷上帝的同在。

亞撒是以色列王國分裂後第三個猶大王，在位 41 年。他是個好王，效法大衛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。(王上 15:11) 有一天，上帝差遣先知亞撒利雅，向亞撒王宣告說：「亞撒和猶大、便雅憫眾人哪，你們**若順從耶和華**，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；你們**若尋求祂**，就必尋見；你們**若離棄祂**，祂必離棄你們。」(代下 15:2) 亞撒聽見這話，就立刻在國中進行改革，在猶大、便雅憫全地，將偶像盡都除掉。又修築聖殿前的祭壇，恢復獻祭和敬拜。結果，耶和華按祂的應許與他們同在，賜他們四境平安，許多北國的以色列人都來歸降他，因他們看見「耶和華他的上帝與他同在。」(代下 15:9)

很多時候，我們說上帝與我們同在，好像只停留在抽象觀念。因此我們要問：我們當如何才能體會上帝同在的實際呢？原來，上帝的同在雖是祂的應許，但要經歷祂的同在，我們需要遵行祂的旨意，順從祂的話語。如此，因著上帝的同在，我們在平安度日的時候，便當向祂感恩。當我們遇到困難的時候，我們便可倚靠那「以馬內利」的上帝，求祂賜下智慧和能力。唯有時時刻刻藉著**禱告與上帝交通**，祂就賜給我們同在的恩典。因此，在<詩 91:14>，上帝宣告說：「**他若求告我**，我就應允他；他在急難中，**我要與他同在**；我要搭救他，使他尊貴。」這是上帝寶貴的應許。常常禱告，是經歷上帝同在的祕訣。

## **B. 上帝與以撒同在(創 26:3, 24)**

### **1. 在基拉耳：創 26:3**

以撒是亞伯拉罕憑應許生的兒子，他又被稱為**順服之子**，因他不但順服亞伯拉罕的吩咐，也順服上帝的話。當亞伯拉罕去世之後，以撒和他的妻子利百加住在以色列地的南地。那裡的氣候很乾燥，雨量不但少，並且非常不穩定。

有一年，那地發生饑荒，以撒一家便離開南地，向西前往靠近海岸平原非利士人的基拉耳居住，並打算南下埃及避難。這時，以撒來到一個陌生的外邦人地方，是凶是吉無法預料，心中不免有些惶恐不安。那時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「你不要下埃及去，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。你寄居在這地，**我必與你同在，賜福給你**，…」(創 26:2-3) 以撒有了上帝同在的應許後，便順從上帝的話，留在基拉耳。結果，那一年，上帝按祂的應許與他同在，賜福給他，使他所耕種的得到一百倍的收成，「他就昌大，日增月盛，成了大富戶。」(創 26:12-13)

這時非利士人因他的昌盛嫉妒他，為了水井的緣故，基拉耳的牧人一再把他僕人所挖的井都堵塞了。但以撒沒有報復，只稱那些井為「**埃色**」(意為相爭) 及「**西提拿**」(為敵之意)(26:20-21)。其後在另一地方挖得一水井，基拉耳牧人不再與他

們相爭，以撒便稱那井為「利河伯」(寬闊之意)。並稱頌上帝說：「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，我們必在這地昌盛。」從這些事件，我們看到以撒寬宏大量，力求避免與人相爭。同時，他相信上帝與他同在，上帝會按著祂的應許賜福給他，使他昌盛。

## 2. 在別是巴：創 26:24

過了一段時間，大概是饑荒已過，以撒便離開基拉耳的範圍，遷到別是巴居住。在一個晚上，耶和華又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「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上帝，不要懼怕！因為**我與你同在**，要賜福給你，…」(創 26:24)，以撒得著「以馬內利」的應許後，不但安心居住，還在那裡築壇敬拜上帝，求告耶和華的名。(創 26:25) 從以撒的經歷，我們看見上帝一再應許與以撒同在，賜福給他，使他在一個惡劣的環境中，蒙上帝保守。以撒的經歷對我們有何意義？

**(1)上帝與他同在是出於上帝的恩典。**這是上帝自動地應許以撒與他同在，這完全是上帝的恩典。上帝兩次顯現對他說：「我必與你同在，賜福給你，」(創 26:3,24) 而上帝的應許是根據祂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因為上帝說：「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。」。上帝是信實的，祂的應許是不會改變的。何況是祂藉著起誓所立的約，豈不是更不會改變嗎？因著這約，以撒得著「以馬內利」的恩典。同樣地，在今天，只要我們效法亞伯拉罕和以撒，信而順服，我們也可以領受上帝同在的恩典。

**(2)上帝跟以撒同在也是跟人對祂的回應有關。**

### \*亞伯拉罕的順服

上帝在基拉耳對以撒說：「我必與你同在，… 都因**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**，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、律例、法度。」(創 26:5) 祂又在別是巴說：「我與你同在，要賜福給你，並要為我僕人**亞伯拉罕**的緣故，…」(創 26:24) 從這裡，我們看見上帝與以撒同在，竟然是與以撒的父親亞伯拉罕有關。就如所羅門的祝禱一樣，亞伯拉罕聽從上帝的話，他用僕人的態度來遵守上帝的吩咐，因此，上帝對以撒說：「我必與你同在」。可見，亞伯拉罕不單只是因信耶和華得稱為義，也因他對上帝話語的順服，蒙上帝喜悅，以致上帝應許與他的兒女同在。所以作父母的，不要灰心，只要我們努力行善，遵守主的道，上帝不單與我們同在，也成為我們兒女的「以馬內利」。

### \*以撒的順服

此外，我們也看見，以撒得與上帝同在，也是因為他效法亞伯拉罕，成為順服之子。他聽從上帝的話，不下埃及，留在基拉耳。他雖被人欺負，卻與人無爭，凡事以和為貴，一讓再讓。因著他願意聽從上帝的話，經歷上帝的同在。因此，他在別是巴築壇敬拜上帝，獻上感謝的祭。可見以撒不但順服，還是一個知恩、感

恩的人。

因此，上帝與他同在，連他的敵人都可以看見。當以撒回到別是巴居住，基拉耳王亞比米勒來到別是巴與他尋求和約，他們說：「我們明明地看見耶和華與你同在，便說，不如我們兩下彼此起誓，彼此立約，…你是蒙耶和華賜福的。」(創 26:28-29) 可見，一個有上帝同在的人，也是一個與人和睦，活出美好見證的人。

**結語：**

從<賽 41:10>及<王上 8:57>這兩段經文，看見 上帝給我們的應許，祂應許與我們同在，祂是**以馬內利**，成為我們的幫助與扶持；祂是**以馬內利**，不會撇下我們，不會丟棄我們。當我們歸向祂，相信祂，聽從祂的話，常常禱告倚靠祂，就能經歷上帝與我們同在的平安與喜樂，並且在生活中得勝，活出美好的見證，像以撒一樣。